

# 车主养“狗”对付电子眼

本市查出首只针对电子眼和雷达测速仪的“汽车电子狗”  
司机称此“狗”能发出提醒信息避免违章和处罚,非得禁?

□晚报记者 孙庆辉 实习生 余维娟

“我怎么会有交通违法记录?搞错了?我车上装有电子狗。”昨天上午,在陇海西路与大学路交叉口,面对警察的卢先生,一句说漏嘴的话“成就”了一项郑州纪录——本市第一例“汽车电子狗”案例出现了。

先了解一下:啥是“汽车电子狗”

“电子狗”,是一种专门对付电子眼的车载设备,专业名称叫“全频卫星天线分离式雷达”,装在车上后,即可发挥“侦察”作用——它可以搜索到“电子警察”使用的固定频率信号,在汽车距离电子警察或雷达测速仪数百米处,提前发出诸如“前方限速xx公里”、“前方有电子警察”等提示信息,自动提醒司机降低车速,避免处罚。



民警还是首次在汽车上发现安装“电子狗”来对付电子警察。 晚报记者 廖谦 图

## 说漏了:我车上装有电子狗

昨天8时06分,卢先生和妻子驾驶一辆无牌照的一汽大众汽车,沿陇海路自东向西行驶到大学路口,被交巡警三大队民警陈鼎祥示意靠边停车,接受检查。卢先生向交巡警说明自己的车牌昨晚被盗了,并报上了车牌号,民警通过警务通检查后,对卢先生说车辆有个违法未处理。“我怎么会有交通违法记录?搞错了?我车上装有电子狗。”民警本来检查车子没悬挂车牌,无意间听到卢先生这番

“自白”,就认真检查起来。

在卢先生的轿车内,“汽车电子狗”就卧在车内前挡风玻璃下,用两个塑料碗扣固定,个头不大,外形很像家里电脑上用的视频摄像头。

卢先生称,他的“电子狗”是从北环汽配大世界花了1700余元买的,店主明确告诉他这种可以升级的“电子狗”不会干扰电子警察,只会报警告知驾驶人,不算违法。

民警翻阅了随身携带的法律条文后告诉卢先生,安装“电子狗”违法,根据《河南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第10条第6款和第56条第8款的

规定,机动车不得安装、使用影响道路交通安全技术监控设施正常使用的装置或者材料,否则处以200元罚款。

## 调查:汽配大世界“卖狗”

卢先生说,他是经朋友介绍,在北环汽配大世界花了1700元买的“汽车电子狗”。

昨天,在北环汽配大世界的一家汽车饰品店里,经销商甚至打出了“让你体验没有罚单的生活”的广告,颇具诱惑性。记者看到一款汽车电子狗售价390元。销售人员说,低档电子狗只能

监控到电子信号,高档的监控范围更广,功能更多,最贵的要3000元左右。女老板热情地拿出了3种“电子狗”介绍起来。

销售店员宣称,现在很多款的货都是普通电子狗的升级版,尽管价格与200元左右的相比贵些,但它具备“感知电子警察位置,提醒限速”两大功能,其他电子狗科技含量不能相比。电子狗“克制”电子警察,主要是装有类似雷达装置,电子眼照到牌照时发出信号波段,它能够快捷接受到信息,反馈给司机减速。



## 车上养“狗”,是好是坏辩一辩

交巡警: 条例规定安装使用非法

交巡警三大队民警表示,这还是他们第一次查到这样的装置。河南省交通安全条例有明确规定,不得在机动车上安装和使用影响交通技术监控设备正常使用的装置或者材料。所以安

装和使用“电子狗”是属于非法行为。民警随后对未悬挂车牌的车辆暂扣,对“电子狗”也进行暂扣,提请大队进一步处理。

交巡警三大队一负责人表示,“电子狗”的出现

工商: “电子狗”买卖法未禁止

“对于‘电子狗’的出售与购买,法律、法规上并没有明确规定允许或禁止。”郑州市工商局一名工作人员介绍,他认为,就目

前而言,“电子狗”的出售和使用,还是法律、法规的管理空白,其使用是无序的,缺少合法的监管。

据介绍,目前,工商所在

司机: 应该为“电子狗”松松绳

卢先生称,安装车载电子狗至今,一旦自己开车超过限制速度,它就会立即发出警告,提醒自己放慢速度,“超车被电子警察拍一下,得交200多元”。

对此,的哥王师傅说,装“电子狗”就是为了逃避电

子警察的,现在出租车挨一个罚单就是200元,挨一天就算白跑了。相形之下,花个几百元甚至上千元装个“电子狗”,就能放心一些。

对于“电子狗”禁令,司机老张很有意见:交警装电子眼为的是不是就是

不利于交通安全,一些司机在有“电子狗”提示时驾驶较为小心,没有提示时则随意驾驶,给交通安全带来极大隐患。在侥幸心理的驱使下,极易发生交通事故,导致严重的后果。

碰到这个问题时,主要看“电子狗”有没有合格证书,如果没有才会查处。但是,公安一旦明确规定不能出售这种东西,他们就会对其查处。

要我们安全驾驶,提醒我们这个路段危险吗?“电子狗”主动提醒司机,司机也确实慢了起来,小心了起来,最终的目的不是达到了吗?我们没超速,又不用罚钱,有什么不好?

线索提供 李东亚



郑汴城际公交车只能停在站外。 晚报记者 赵克 图

## 别问我为啥从这上车 因为站内在办美食节 欧凯龙汽车站缩到马路边,乘客很不满

□晚报记者 吴泳

站内也不消停,参展双方正闹别扭

本报讯 “我们几乎是贴着快车道上下车,整个车站都被‘撵’到马路边了。”昨日下午,刚在金水东路欧凯龙汽车站外走下郑汴城际公交的张先生给本报打来电话。他介绍,站内搞“美食节”的外地商户与举办者发生纠纷,害得乘客和公交车都进不了站门。

### 司机说,进“站”比跑两趟开封还累

当天17时40分,记者赶到该汽车站看到,两辆城际公交正停在大门口,一辆白色面包车临时客串起城际公交临时售票点,紧贴大门停着。另一刚从开封赶过来的城际大巴正向南调头,准备进站,而门前仅约100平方米的空地几乎已被占满。金水路正值车流高峰,足足“挪”了9分钟后,大巴才挤进南边空地。“哎呀,比跑两趟开封还累!”司机邱师傅下车后自言自语道。张先生对此十分不解,汽车站突然被挤出大门,“临时站”仅能容下三四辆车,不光汽车举步维艰,乘客上下车也提心吊胆,连个等车的座位也没有了。车站一位不愿意透露姓名的调度员称,他们已集中所有工作人员,保证乘客顺利上下车。

汽车站内,30多个小吃帐篷和展位已占据了大半个场地。来自内蒙古的商户马先生介绍,他们是一星期前,接到河南省康辉会展有限公司和厦门思明角旺贸易有限公司的邀请函赶来的。这两家公司从省供销社郑州贸易中心栈租用了欧凯龙汽车站的场地,从2月2日到2月7日在该处承办义卖和美食节。马先生随后拿出邀请函介绍,商户们共约40家,来自新疆、内蒙古、辽宁等省区,都交了数千元摊位费。但现在举办方连水电都不供应,商户们存放的牛羊肉、包子馅等原料开始腐烂。商户们要求会展组织方退钱。对此,一位身穿红色上衣,不肯透露姓名的会展组织方工作人员称,场地是省供销社郑州贸易中心栈的,他们与该栈签订合同并交纳租用费后举行“美食节”的。至于为何把汽车站挤出大门,她说这是中心栈和汽车站的事,他们不知道。此时中心栈办公室工作人员已下班,记者随后电话联系康辉公司,无人接听。

现场的人民路派出所民警介绍,目前中心栈、会展举办方、外地商户及欧凯龙汽车站正进一步协商处理此事。

线索提供 孟繁勇

## 想问国槐为啥披彩衣 树神传说反让它受护

□晚报记者 熊堰秋 文/图

本报讯 “新密到荥阳的公路边,有座山神庙,庙前有棵500年国槐,身上缠绕着一些红色或白色的布匹。难道国槐还用穿着彩衣过冬吗?”昨天,一些读者向记者这样反映。

接到反映后,记者赶到了现场。附近开阳村一村民说,国槐身上的红布和白布,并不是保护国槐过冬的,而是村民们祭拜古树时系上的。因为这棵国槐已有500年的“年纪”了,树上住有“树神”,国槐虽然在公路边,却没人敢损坏它。



就村民“迷信”古树一事,记者采访了新密市文物保护单位原所长魏殿臣。他说,村民们“迷信”古树,在科学发达的今天,显得有些可笑,但在古树保护方面,神话古树也有积极的一面。由于传说树上有神仙,一些村民不容任何人对国槐有一丁点儿的伤害。国槐树下经常落有厚厚的一层枝叶和果实,也没人敢拾回家当柴烧。